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08-06

送出日期：2025-09-05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	基金代码	180008
下属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A	下属基金代码	180008
下属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B	下属基金代码	180009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01-31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李晓彬	2016-03-07		2008-07-01
邓舒文	2024-12-13		2013-12-09
王树丽	2024-12-26		2013-07-08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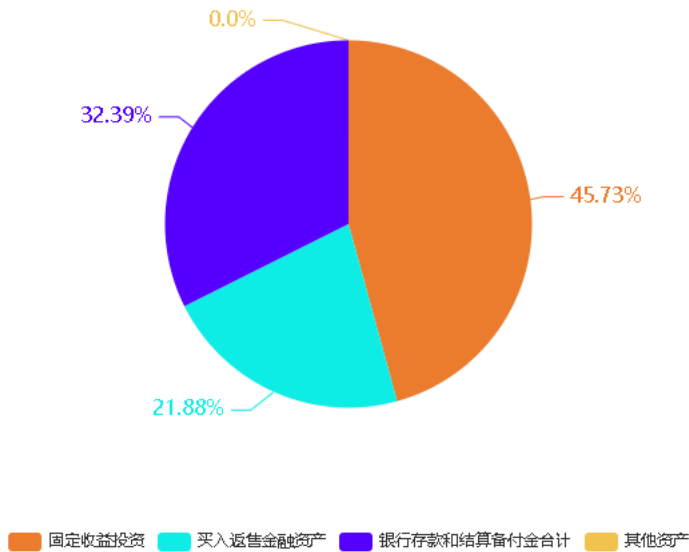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的投资”章节。

投资目标	在保持本金低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高流动性和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1. 现金；2. 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3. 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4. 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央行票据；5. 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6.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为：央行票据：0%—80%；短期债券：0%—80%；债券回购：0%—70%；同业存款/现金：0%—70%。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把握宏观与微观脉搏，通过以久期为核心的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充分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的税后利率： $(1 - \text{利息税率}) \times \text{银行一年期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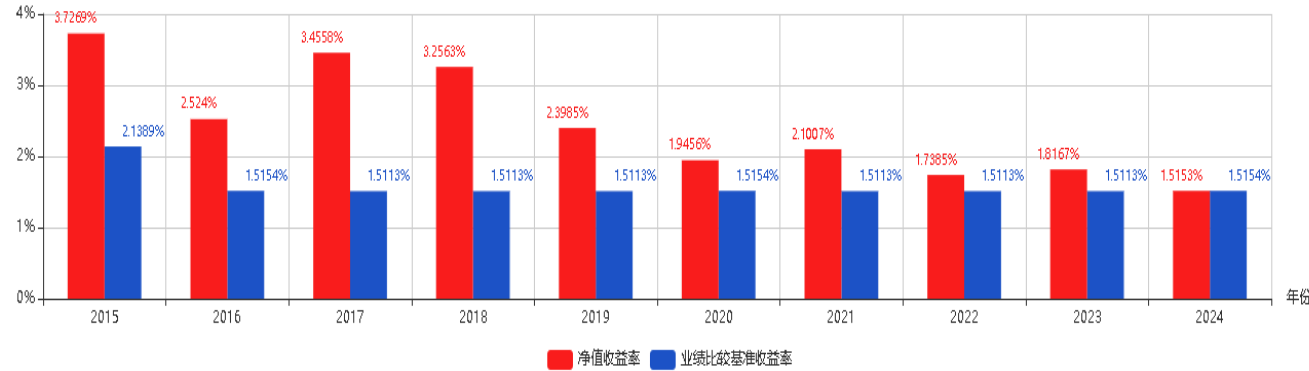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截止日为2025-0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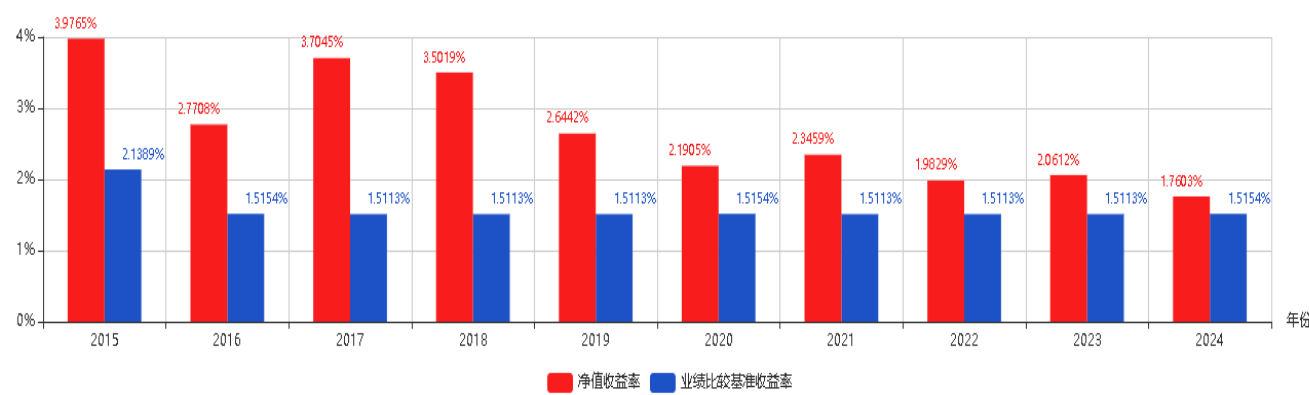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类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B类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注：无。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3%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银华货币A	0.25%	销售机构
	银华货币B	0.01%	
审计费用		98,000.00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相关服务机构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3、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自2024年11月26日起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优惠后销售服务费率为0%。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银华货币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8%

银华货币 B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3%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市场风险

短期金融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再投资风险、法律风险。

（二）管理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包括：市场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顺延或暂停赎回风险。

（四）策略风险

（五）其它风险

（二）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

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托管协议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协商、调解解决。自一方书面要求协商解决争议之日起60日内如果争议未能以协商方式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争议处理期间，双方当事人应恪守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职责，各自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客服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